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業界財務專責委員會**  
**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第二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 2022年2月8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

**形式：** 網上視像會議

**出席：**

翟冬青女士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陳健雄先生	香港小童群益會
郭烈東先生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黎永開先生	香港明愛
徐群燕女士	扶康會
陳麗群女士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陳小麗女士	救世軍
朱牧華先生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馮啟民先生	聖雅各福群會
郭俊泉先生	協康會
楊建霞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鄭頌仁先生	新生精神康復會
伍恩豪先生	中華錫安傳道會社會服務部

**缺席：** 蘇淑賢女士 香港保護兒童會

**列席：**

狄志遠議員	立法會社會福利界議員
余先生	狄志遠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譚先生	狄志遠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蔡劍華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張麗華女士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秘書)
陳偉豪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記錄)

**(一) 歡迎新委員**

主席歡迎替補委員徐群燕女士及增選委員伍恩豪先生。

**(二) 通過第一次會議記錄 ( 附件一 )**

委員會一致通過第一次會議記錄。

**(三)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是次會議議程獲委員會通過。

**(四) 報告主席團與社署的會面及社聯的跟進 – 削資1%及「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報告書」30項建議**

張麗華女士報告業界發展常設委員會、業界財務專責委員會正副主席及社聯團隊於去年12月29日與社署津貼科的會面商討檢討報告的後續工作及就制定「成本分攤指引」及「《協議》相關活動的工作指引」的原則交換意見。主席團並就服務單位(Unit based)而非整個機構(Agency based)計算協議相關項目建議，向社署表示極大的關注及執行上的困難。

張麗華女士總括與社署津貼科會面的以下要點。一) 短期內社署會執行檢討報告中不需投入額外資源及沒有爭議的建議，當中包括多項提升機構管治及公眾交待的建議；二) 需要投入額外資源的建議，要視乎社署在整個政府的「資源分配工作」(Resource Allocation Exercise)中能否爭取到額外資源而定，而社署提及業界及社聯亦需提出充足理據及分析，包括過去9年的實踐成效，以促進社署順利提出建議；三) 社署正籌備撰寫「成本分攤指引」及準備「《協議》相關活動的工作指引」承諾與業界 (包括社聯及業界財務專責委員會) 持續討論執行原則及方法。以上兩項指引預計於2023/24年度開始執行。

就削資1%，張麗華女士表示社聯與立法會社會福利界議員狄志遠會面商討有關事宜，狄議員明白削資是業界非常關注的事情，並建議社聯去信立法會申訴部尋求協助。

( 後記：社聯已於2月9日去信申訴部，申訴部於3月3日回信關於局方及署方的回覆。 ) 另外，社聯亦正組織約見今屆立法會議員，以表達業界促請政府履行整筆過撥款基準的承諾。同時，社聯正收集機構聯署向特首反映業界聲音及正尋求法律意見，以理解政府削資的法理基礎是否穩健。

蔡劍華先生補充削資重點在於其累計性及永久性影響。整筆撥款推行以來，政府累計以扣減撥款基準6.5%，而今次削資，政府亦表明是永久性，所以影響並不會因疫情退卻而改善，社聯認為政府須遵守整筆過撥款合約上清晰列明的計算方式向機構撥款。

委員會同意蔡劍華先生的補充，認為以上說法清楚說明削資對業界影響深遠。

## (五) 邀請狄志遠議員會晤及討論 (3時至4時)

主席歡迎狄志遠議員及其辦事處職員加入會議，並向狄議員介紹委員會委員及闡述委員會及社聯就削資的立場及工作。

狄議員自我介紹及介紹辦事處職員後，向委員會闡述其現階段工作面向，包括：一) 跟進政府再次永久削資，希望遊說政府能免卻對資助機構削資或將有關政策轉為短暫性措施；二) 跟進整筆撥款改革，希望政府協助機構，使機構員工能夠同工同酬；三) 跟進保護兒童會同樂居事件。狄議員希望能與社聯、社協、社總、各社福界工會、服務使用者緊急合作，並加強與局方及署方的合作關係，團結社福界。

狄議員補充他就削資問題已向兩名財金官員反映削資金額每年涉及大約兩億元，對政府整體預算而言比例很小，但對資助機構的服務影響卻很大，希望政府調整對於削資的政策。另外，狄議員亦向立法會福利小組提交相關議程，並向其他議員展述其觀點，以爭取支持。狄議員亦可聯繫其他政黨負責福利事務的議員，使社聯及委員會能向更多議員說明削資對服務的具體影響及例子。

狄議員認同政府削資的行為有可能違反《協議》中的列明的撥款基準，如有機構需要律師，狄議員可以提供協助。

有委員表示跟據其機構與政府的接觸，政府局方官員認為政府削資有法律基礎；同時，因為業界普遍超額完成《協議》中的指標，所以政府認為削資不會影響機構完成《協議》中的指標。

有委員表示在疫情下機構協助政府進行許多抗疫防疫的工作。機構過去兩年的實質工作量遠多於《協議》中的指標，但政府削減機構資源時沒有考慮此舉會影響機構抗疫防疫工作。

譚先生建議委員會可邀請傳媒採訪受影響的服務使用者及服務中心，使公眾明白對削資所帶來的影響，引起公眾輿論。有委員表示《新聞透事》最近向多間機構發放採訪邀請，機構都正考慮下一步行動。有委員指出機構暫時能夠應對削資影響是因為整筆撥款制度使機構人才流失，長期職位空缺導致機構開支減少，但在機構工作及人手壓力日增下，難長遠維持服務質素。

就整筆撥款改革，主席向狄議員說明委員會現階段工作，並表示委員會已成立兩個工作小組跟進「成本分攤指引」及「《協議》相關活動的工作指引」。狄議員表示會爭取加入整筆撥款督導委員會，為業界發聲。

## (六) 工作小組報告

### 6.1 「成本分攤指引」

工作小組已於1月27日開會，並建議參考其他界別，如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在計算成本分攤時的經驗。工作小組同時建議向成員搜集現時有關中央行政資助比例及分攤方法以作整合及討論。

### 6.2 「推行《協議》相關活動的工作指引」

工作小組已於1月17日開會，並建議成員搜集相關可能有疑問的活動，以作整合及討論。

## (七) 討論事項 - 綜合表格內容

張麗華女士表示，跟據兩個工作小組的建議，社聯制作了一份綜合表格以供委員填寫。張麗華女士向委員會簡介表格的設計及內容。委員會認為有關表格內容清楚，並建議社聯在表格中加入一些例子，方便填寫資料的職員理解。

有委員補充中央行政開支的定義廣闊，每個政府部門或私人基金會都有不同定義，部份基金會列明中央行政的排除項目，例如中央行政不包括裝修費等。另外，有一些基金如緊急基金並不會提供中央行政費。

由於機構忙於應對疫情，委員建議取消原定於3月3日及3月10日的工作小組會議，讓機構有時間去準備資料，工作小組開會日期待定。

**(八) 其他事項**

有委員查詢關於綜合服務大樓的管理責任的經驗。有委員回覆一般機構會組成法團去處理綜合服務大樓的管理或由佔最大份額的機構代為管理。

**(九) 下次會議日期**

下次 ( 第三次 ) 會議日期為：2022年5月24日 ( 二 ) 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第四次會議為：2022年9月6日 ( 二 ) 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 )